

最新纳税实务问题解析丛书

THE INTERPRETATION OF
TAX PRACTICES

刘拥军 常艳君 著

纳税实务问题解析

紧贴税收政策 精解税法理论
引领纳税实务 规避涉税风险

TAX 纳税人俱乐部推荐

包工頭人張... 包工頭人張... 包工頭人張...

刘拥军 常艳君 著

纳税实务问题解析

THE INTERPRETATION OF TAX PRACTICES

 大连出版社
DALIAN PUBLISHING HOUSE

内 容 简 介

本书以问答的形式,通过精心选择的200个案例,解答了税改,特别是自2008年起新的企业所得税法及自2009年起新修订的增值税、消费税和营业税暂行条例施行以来,一些纳税人提出的税收疑难问题,并对部分涉及财务会计规定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的问题进行了深入的探讨。

© 刘拥军 常艳君 2010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纳税实务问题解析/刘拥军,常艳君著. —大连:大连出版社,2010.4

(最新纳税实务问题解析丛书)

ISBN 978-7-80684-897-5

I. ①纳… II. ①刘… ②常… III. ①企业管理:税收管理—中国—问答

IV. ①F812.423-4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0)第070007号

出 版 人:刘明辉

策划编辑:毕华书

责任编辑:刘丽君

责任校对:金 琦

封面设计:张 金

版式设计:张 金

责任印制:刘振奎

出版发行者:大连出版社

地址:大连市西岗区长江街10号

邮编:116011

电话:(0411)83621349/83621075

传真:(0411)83610391/83621041

网址:<http://www.dl-press.com>

电子信箱:cbs@dl.gov.cn

印 刷 者:大连美跃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经 销 者:各地新华书店

幅面尺寸:170mm×240mm

印 张:20.5

字 数:436千字

出版时间:2010年4月第1版

印刷时间:2010年4月第1次印刷

印 数:1~4000册

书 号:ISBN 978-7-80684-897-5

定 价:38.00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我社营销部联系

购书热线电话:(0411)83621349/83621075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前 言

《纳税实务问题解析》一书是纳税人俱乐部推荐的图书之一。作者结合最新政策,以问答的形式,精心选择并整理了 200 个典型案例,主要针对税改,特别是自 2008 年起新的企业所得税法及自 2009 年起新修订的增值税、消费税和营业税暂行条例施行以来,一些纳税人提出的税收疑难问题,进行了认真、细致的分析和解答,对部分涉及财务规定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的问题也进行了深入的探讨。

本书具有以下特点:

1. 内容全面。本书共分为六篇十五章,涵盖了企业日常经营中经常发生的基本税种。涉及增值税、消费税、营业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房产税、印花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土地增值税、车船税、契税、教育费附加等税费,对出口退税以及单一问题涉及的多税种税收政策进行了解析,并结合税收征管,将税收筹划单独分列章节举例说明。

2. 解析务实。本书是作者结合多年实践经验与纳税人实际问题,精心整理而成。书中所涉及问题,均是来源于企业实际发生或来信询问的与日常经营息息相关的涉税事项。根据税种特点,有详有略,繁简结合。对于大税种,如增值税、营业税、企业所得税及个人所得税等,从多方面、多层次、多角度进行答疑;而对于小税种,由于涉及面较窄或发生税额较小,则列举了一些典型性问题。对于这些问题所涉及的税收与财务、会计内容也进行了详细解析。

3. 指导性强。纳税人提出的问题,除了发生在早期的业务,有必要对相关税收政策逐年梳理外,对于新发生的问题,都是按照最新的税收政策进行解析。书中不仅采用了自 2008 年起新施行的企业所得税法及自 2009 年起新修订的增值税、消费税和营业税暂行条例,而且对后续政策也给予了高度关注。书中所引用税收政策与财务会计规定均为本书出版之前的最新政策与规定,因此,该书具有较强的指导性。

4. 适用面广。随着我国税收体制的改革与完善,新的税制不仅打破了过去按企业性质、经营类型等进行划分的税收优惠政策体系,逐步向以建立产业导向明确、优惠重点突出、间接优惠为主的税收体系过渡,而且在营造公平、公正的税收经营环境上更是加快了建设的步伐,比较明显的变化体现为内外资企业所得税法的合并、外资企业适用城市房地产税的取消以及车船税政策的统一等。正是由于政策的统一与规范,本书才得以具有较大的适用性。就此而言,本书所议问题远远超出了单纯的分行业、分企业所涉及税种与纳税事项,多数企业都可以结合事例与实际问题的对照参考。

本书以实用性为基本定位,结合涉税问题,对财务、会计相关理论脉络与实务操作也进行了简要说明。全书所列问题紧贴实际,分析透彻,具有较强的政策性、实用性与可读性,适合广大纳税人、会计工作者以及税务干部阅读,也是财政、审计等政府部门工作人员,中介机构从业人员以及财经院校师生学习掌握税收实务的理想参考资料。

虽然作者进行了大量的调研,搜集了大量的资料,但由于作者水平有限,加之近些年税收政策变化较快,书中若有错误或疏漏之处,恳请广大读者、学界专家及财税工作者批评指正,以便再版时予以修正。

刘树军 常艳君

目 录

第一篇 流转税类

第一章 增值税

新的增值税及其他流转税政策主要有哪些变化	3
收取代垫水电费如何开票结算	5
印刷企业是否适用增值税劳务税率	6
无偿提供增值税应税劳务应如何纳税	6
企业何时需要放弃免税权	9
我公司收取的仓储费应缴何种税	10
向异地配货点移送货物属于视同销售行为吗	11
收购与销售旧设备税务如何处理	12
收旧翻新业务会计与税务如何处理	14
供电企业之间互抵电量应如何缴纳增值税	16
低值易耗品是否应作进项税额转出	17
分支机构如何缴纳增值税	17
视同内销的出口货物进项税额可否抵扣	19
取得境外供货商返还资金进项税额如何处理	20
这些“贴点”收入应该怎么处理	22
销售未达标能保住一般纳税人资格吗	23
发生销售折扣应如何开具红字专用发票	25
折扣额填写在发票备注栏内是否允许抵减销售额	26
加油站是否应给我公司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27
丢失专用发票的发票联和抵扣联应怎么处理	27
尚未付款的专用发票能否抵扣进项税额	28
小规模企业如何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29
发生哪些情形可适用增值税简易办法	32

第二章 消费税

正式投产前委托加工收回的产品能否享受退(免)税政策	36
如何利用包装物押金节约消费税	37
如何办理石脑油消费税免税手续	41

第三章 营业税

执行营业税新条例应注意哪些问题	42
营业税条例中“机构所在地”是总机构吗	43
联合开发的无形资产按评估价值入账需要缴税吗	44
房屋拆迁补偿款和拆料收入如何纳税	45
为企业提供多种广告服务业务如何纳税	46
单位宿舍收取的费用需要缴税吗	47
预先收取的房屋租金应如何纳税	48
我单位的税收可按差额计算缴纳吗	50
房屋出租用途不同,纳税有什么差异	51
我公司的代理业务应怎么纳税	53
自产产品融资租赁如何纳税	54
以房抵债是否缴纳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	55
从事国际运输业务的企业应如何申报缴纳营业税	55
收取代客户支付的按揭房款利息要缴哪些税	57
转让尚未研发成功的项目需要纳税吗	58
分公司之间提供服务需要缴纳营业税吗	59
房屋租赁违约金需要缴纳营业税吗	60
补开发票时应再次缴纳营业税吗	61
分包境内外工程如何纳税	62
建筑安装中所用的设备是否纳税	66
与其他公司共同委托运输如何纳税	67
应缴营业税误缴了增值税怎么办	68
学校收取的哪些教育劳务项目应缴税	69
支付国外公司的技术指导费缴纳税款吗	70
检测服务能否按差额纳税	72
这笔服务费需要扣缴营业税吗	73

第二篇 所得税类

第四章 企业所得税

企业所得税法有哪些优惠政策新亮点	79
哪些研发费用可享受税前扣除政策	80
民间借款利息税前如何扣除	83
我公司从上市公司分得的股票应如何缴纳企业所得税	84
改变分配方式会影响企业收益吗	84
我公司的企业所得税应如何计算缴纳	86
企业发生实物捐赠应如何纳税	89
接受捐赠如何进行税务与会计处理	91
费用支付不在所属年度应如何扣除	94
我公司的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税前应如何扣除	95
企业差旅费税前扣除是如何规定的	97
核定征收企业如何适用所得税优惠政策	100
非居民企业取得特许权使用费如何缴纳企业所得税	101
免税期间被查存在问题的取消其免税优惠吗	102
收到财政补贴时支付的费用能列支吗	103
汇算清缴后,补缴的税款滞纳金如何确定	104
小型微利企业如何进行所得税预缴申报	106
实行核定征收企业取得投资收益如何处理	108
联合开发房地产业务税收如何处理	109
母子公司间发生费用税务如何处理	111
会计与税法差异如何调整	111
不在同一区域的分支机构能否在总公司缴纳所得税	113
自用商品房能否按销售价格计算缴纳税金	115
捐赠与赞助在税收处理上有什么不同	118
股东投入的设备没有发票如何入账	120
计提的职工食堂折旧费能否税前列支	121
高新技术企业新成立单位可否享受同样优惠政策	123
取得的非货币形式如何确定收入	124

向职工发放本企业产品是否确认收入	125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应如何处理	126
外企可以不按公历年度纳税吗	128
特许权使用费能否继续享受免税优惠	129
接受已提足折旧的固定资产投资能否计提折旧	130
房地产开发企业取得预售收入预缴所得税吗	131
实行核定征收所得税的企业是否参加汇算清缴	133
以外币记账如何计算缴纳所得税	135
停工工程发生的费用和损失如何处理	136
股东借款能作为坏账损失税前扣除吗	139
债权转让损失可否作为财产损失进行税前扣除	141
退保业务已付佣金能否税前扣除	143
哪些“白条”支出可税前扣除	144
新旧税法工会经费有何变化	146
食品公司存货损耗在税务上如何处理	148
职工教育经费中能否列支企业高管学费	148
职工工资与福利费是如何规定的	151
临时工工资可否税前扣除	155
债务重组记资本公积部分要不要纳税	157
借款利息税前扣除有哪些规定	159
过期食品销毁属于正常损失吗	161
向境外母公司分派红利缴纳企业所得税吗	163
什么情况下贷款担保损失可税前扣除	164
债券与股权投资收益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吗	166
代建行为如何确认收入	167
固定资产后续费用支出应如何处理	168
发生在企业开办前的费用应如何处理	169

第五章 个人所得税

预提而未支付的利息也要扣税吗	172
年终奖中能扣除社会保险费吗	173
为职工缴付的住房公积金需纳个人所得税吗	174
为员工购买补充医疗保险与商业养老保险税务如何处理	174

单位退房屋补贴需要纳税吗	177
超市购物中奖要缴个税吗	178
职工取得的销售提成如何处理	179
用人单位支付一次性补偿是否扣缴个税	180
认购本单位股票需要缴税吗	182
项目奖励如何缴纳个人所得税和营业税	182
从自己投资企业借款缴纳个人所得税吗	184
拍卖财产原值无法确认如何代扣个税	185
“三费一金”要并入工资纳税吗	185
接受赠与的房产要缴税吗	186
哪种捐赠方式税负低	190
个人投资设备取得收入缴纳个人所得税吗	192
解除劳动合同的经济补偿金该不该扣税	192
没拿到租金为何要缴税	194
住房奖励相同个税为何不同	195
高级管理人员租房费用如何纳税	196

第三篇 财产与行为税类

第六章 房产税

处置及新建房产如何纳税	201
供热企业房产税如何计算	202
转租房屋要缴房产税吗	203
中央空调、电梯如何缴纳房产税	204
用自建房搞美容美发缴房产税吗	205
亏损企业能否继续享受房产税减免优惠政策	206
建造地下设施需纳房产税与土地使用税吗	207

第七章 车船使用税

在什么情况下可以申请退还车船使用税	210
未登记的车辆能否申请减免车船使用税	210

第八章 印花税

合同变更可以少缴印花税吗	212
电子合同需要贴花吗	213
贴现合同是否应缴纳印花税	214
总分公司之间的订货单是否缴纳印花税	215
草签的框架合同需要贴花吗	216
集团内调拨商品的凭证需要贴花吗	217
签订保险合同如何缴纳印花税	217
计算机联网订货缴纳印花税吗	220
企业合并是否重新缴纳印花税	220
购销合同印花税计税依据包含增值税税款吗	221

第九章 契 税

全资子公司承受母公司资产是否缴纳契税	223
承受与原企业签订用工合同的土地是否缴纳契税	224
民办学校用地缴纳契税吗	225
以房产投资应如何缴纳契税和土地增值税	225

第四篇 资源与特定目的税类

第十章 城镇土地使用税

未办证的土地是否缴纳土地使用税	229
闲置土地缴纳土地使用税吗	230
购置已填海整治的土地免缴城镇土地使用税吗	230

第十一章 土地增值税

厂房转让营业税和土地增值税如何计算	232
以土地投资联营进而转让股权的业务是否征收土地增值税	233
销售未开发房产的土地能否享受加计扣除政策	235

第五篇 出口退税与税种综合

第十二章 出口退税

如何把握出口退税核销单的提供时间	239
出口加工区采购材料能否办理退税	240
出口退税款需纳企业所得税吗	240
向出口加工区内总公司供货能否享受退免税政策	241
小规模纳税人哪些出口货物不得退税	241
出口退税货物国内运费如何抵扣	242
外贸企业进料加工复出口如何退税	244

第十三章 多税种综合

置换房产支付资金涉税如何处理	249
厂房置换应缴哪些税	250
收取的音乐茶座承包费应如何纳税	252
单位集资建房涉及哪些税种	254
企业以资产对外投资应缴哪些税	255
企业整体产权转让中的不动产转让如何纳税	256
搬迁补偿款如何纳税	257
包装物及其押金如何纳税	259
违约金与逾期付款利息如何开票纳税	261

第六篇 税务管理与筹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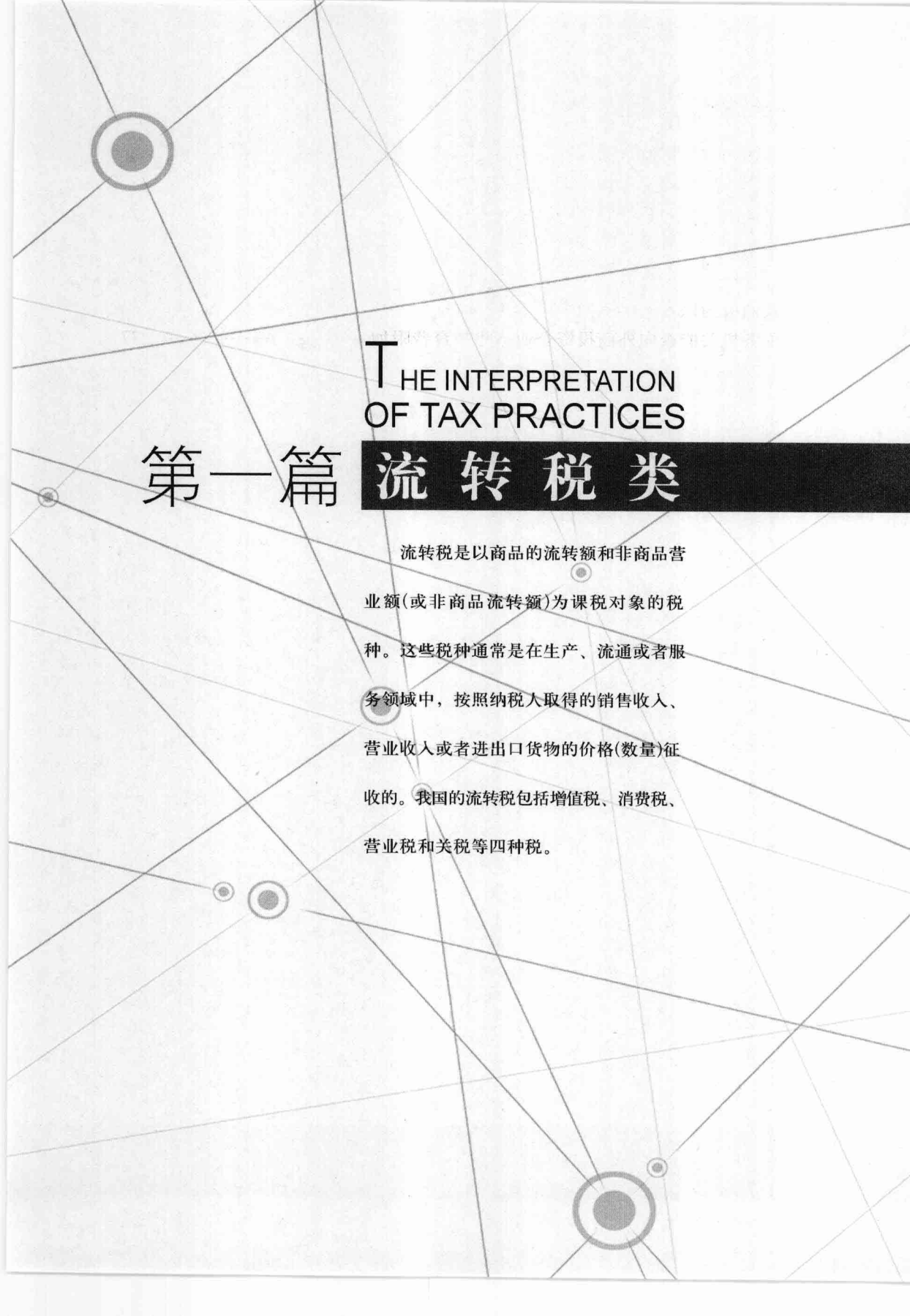
第十四章 税务管理

如何区分虚假申报和编造虚假计税依据	267
哪些情况下,税务机关会要求企业实行核定征收	267
不按时开票属违法行为吗	269
租金退回应如何开票	270
税务机关要求增加定额税款合理吗	271

合规扣押货物保全期内可处理吗	272
新版货运发票只有盖章后才能抵扣吗	274
延期申报预缴税款应何时纳税	274
领用普通发票如何审批	275
哪一级税务机关可审批开票限额	276
我们应为该零售店承担纳税义务吗	276
税务机关能否向外商投资企业征收教育费附加	277
下岗失业人员应怎么把握税费优惠政策	279

第十五章 税收筹划

如何利用会计处理方法进行税收筹划	281
怎样甄别最优纳税筹划方案	283
税收筹划只是财务部门的事吗	287
进行税收筹划应掌握哪些要领	288
企业捐赠如何进行税收筹划	291
个人所得税有哪几种筹划方法	294
企业并购应如何进行税收筹划	298
如何提早筹划应对所得税汇算清缴	300
如何利用起征点进行出租房屋营业税筹划	302
如何筹划才能抵扣非生产用设备进项税额	304
如何确定营业额以发挥节税效应	305
如何利用承包合同进行筹划	307
房屋置换能否节约营业税	309
资产经营权如何转让才能节税	310
公司股权转让哪种方法可节税	312



THE INTERPRETATION OF TAX PRACTICES

第一篇 流转税类

流转税是以商品的流转额和非商品营业额(或非商品流转额)为课税对象的税种。这些税种通常是在生产、流通或者服务领域中,按照纳税人取得的销售收入、营业收入或者进出口货物的价格(数量)征收的。我国的流转税包括增值税、消费税、营业税和关税等四种税。

第一章 增值税

新的增值税及其他流转税政策主要有哪些变化

问:我是一名参加工作时间不长的会计。我单位地处华北地区,流转税与企业所得税始终是我们的主要税种。按照以往经营习惯,购置的固定资产所支付的进项税额是不允许抵扣的,因此,我们只能购置少量的固定资产或进行简单的机器维修。2009 年国家修改了增值税、营业税及消费税条例。新政策允许企业将购置的所有固定资产进项税额进行抵扣。我们在看到了国家加大促进企业发展政策支持力度的同时,也为自己对政策了解的不全面担心。因此,请专家在百忙中能结合新政策变化以及此次政策修订对现行增值税、消费税、营业税优惠政策给予简要介绍,以便我们在今后制订中期规划及明年财务预算时能考虑得更加细致,测算得更加准确。谢谢!

朗达轮胎制造公司 黄晓峰

答:2008 年 11 月 10 日,国务院总理温家宝签署国务院令,公布了修订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税暂行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营业税暂行条例》。新修订的三个条例已于 200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一般认为,修订前的增值税条例实行的是生产型增值税,不允许企业抵扣购进固定资产的进项税额,存在重复征税问题,制约了企业技术改进的积极性。随着这些年来经济社会环境的发展变化,各界要求增值税由生产型向消费型转变的呼声很高。党的十六届三中全会明确提出适时实施增值税转型改革,“十一五规划”中明确在“十一五”期间完成这一改革。自 2004 年 7 月 1 日起,经国务院批准,东北、中部等部分地区已先后进行改革试点,取得了成功经验。为了进一步消除重复征税因素,降低企业设备投资税收负担,鼓励企业技术进步和促进产业结构调整,有必要尽快在全国推开转型改革;尤其为应对目前国际金融危机对我国经济发展带来的不利影响,努力扩大需求,作为一项促进企业设备投资和扩大生产、保持我国经济平稳较快增长的重要举措,全面推行增值税转型改革的紧迫性更加突出。因此,国务院决定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起,在全国推进增值税转型改革。

考虑到当前经济形势和转型改革的紧迫性,此次对增值税条例进行修订的原则是:

- (一) 确保改革重点, 不作全面修订, 为增值税转型改革提供法律依据;
- (二) 体现法治要求, 保持政策稳定, 将现行政策和条例的相关规定进行衔接;
- (三) 满足征管需要, 优化纳税服务, 促进征管水平的提高和执法行为的规范。

增值税转型改革的核心是在企业计算应缴增值税时, 允许扣除购入机器设备所含的增值税。这一变化, 与修订前的增值税条例关于不得抵扣固定资产进项税额的规定有冲突。因此, 实行增值税转型改革需要对增值税条例进行修订。具体而言, 增值税条例主要作了五个方面的修订:

一是允许抵扣固定资产进项税额。修订前的增值税条例规定, 购进固定资产的进项税额不得从销项税额中抵扣, 即实行生产型增值税, 这样企业购进机器设备税负比较重。为减轻企业负担, 修订后的增值税条例删除了有关不得抵扣购进固定资产的进项税额的规定, 允许纳税人抵扣购进固定资产的进项税额, 实现增值税由生产型向消费型的转换。

二是为堵塞因转型可能会带来的一些税收漏洞。修订后的增值税条例规定, 与企业技术更新无关且容易混为个人消费的自用消费品(如小汽车、游艇等)所含的进项税额, 不得予以抵扣。

三是降低小规模纳税人的征收率。修订前的增值税条例规定, 小规模纳税人的征收率为 6%。根据条例的规定, 经国务院批准, 从 1998 年起已经将小规模纳税人划分为工业和商业两类, 征收率分别为 6% 和 4%。考虑到增值税转型改革后一般纳税人的增值税负担水平总体降低, 为了平衡小规模纳税人与一般纳税人之间的税负水平, 促进中小企业的发展和扩大就业, 应当降低小规模纳税人的征收率。同时考虑到现实经济活动中, 小规模纳税人混业经营十分普遍, 实际征管中难以明确划分工业和商业小规模纳税人, 因此修订后的增值税条例对小规模纳税人不再设置工业和商业两档征收率, 将征收率统一降至 3%。

四是将一些现行增值税政策体现到修订后的条例中。主要是补充了有关农产品和运输费用的扣除率、对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进行资格认定等规定, 取消了已不再执行的对外来料加工、来料装配和补偿贸易所需进口设备的免税规定。

五是根据税收征管实践, 为了方便纳税人纳税申报, 提高纳税服务水平, 缓解征收大厅的申报压力, 将纳税申报期限从 10 日延长至 15 日。明确了对境外纳税人如何确定扣缴义务人、扣缴义务发生时间、扣缴地点和扣缴期限的规定。

消费税条例主要作了以下两方面的修订: 一是将 1994 年以来出台的政策调整内容更新到新修订的消费税条例中, 如部分消费品(金银首饰、铂金首饰、钻石及钻石饰品)的消费税调整在零售环节征收, 对卷烟和白酒增加复合计税办法, 消费税税目税率调整等。二是与增值税条例衔接, 将纳税申报期限从 10 日延长至 15 日, 对消费税的纳税地点等规定进行了调整。